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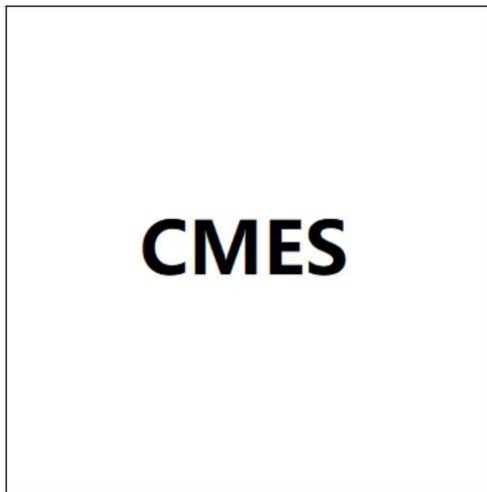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575279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深圳市创美鼎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60号奋成智谷大厦B座1601A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沙发；陈列柜（家具）；桌面；家具门；家具的塑料缘饰；装饰用木条；金属桌；座椅；床；床头柜